

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三月三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工银货币
基金主代码	4820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 年 3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6,863,991,375.42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力求在保持基金资产本金稳妥和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获得超过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在确定的利率策略和期限结构、类属配置策略下，通过短期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来获取稳定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税后 6 个月银行定期储蓄存款利率，即 $(1 - \text{利息税率}) \times 6 \text{ 个月银行定期储蓄存款利率}$ 。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在所有证券投资基金中，是风险相对较低的基金产品。在一般情况下，其风险与预期收益均低于一般债券基金，也低于混合型基金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	姓名	朱碧艳	田青

责人	联系电话	400-811-9999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customerservice@icbccs.com.cn	tianqingl.zh@ccb.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1-9999	010-67595096
传真		010-66583158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icbccs.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492,668,333.37	6,795,593,101.70	4,275,431,760.40
本期利润	10,492,668,333.37	6,795,593,101.70	4,275,431,760.40
本期净值收益率	3.8149%	3.8706%	2.667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6,863,991,375.42	230,057,677,410.55	115,202,263,922.0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1.0000

注：1、本基金收益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4、所列数据截止到报告期最后一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5、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6 年 3 月 20 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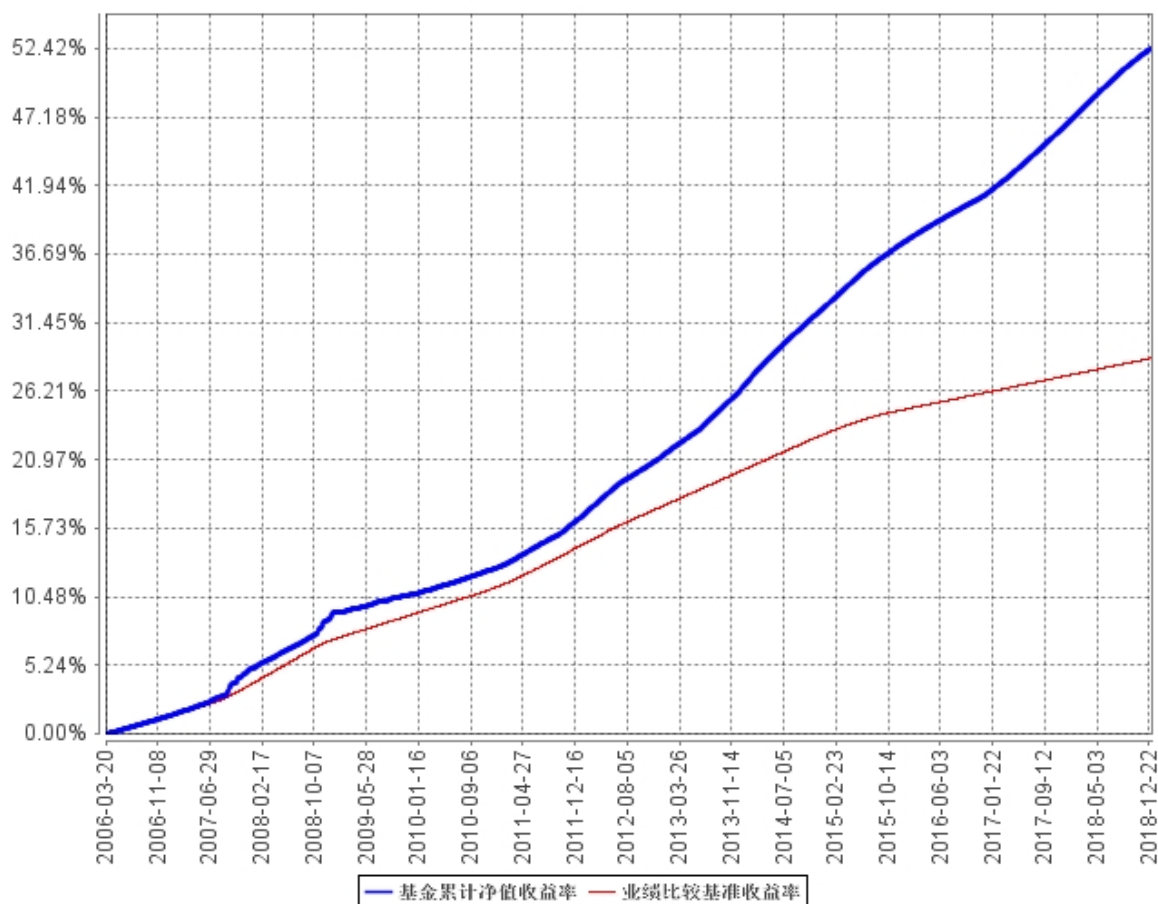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 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 收益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921%	0.0005%	0.3277%	0.0000%	0.4644%	0.0005%
过去六个月	1.7312%	0.0010%	0.6553%	0.0000%	1.0759%	0.0010%
过去一年	3.8149%	0.0012%	1.3000%	0.0000%	2.5149%	0.0012%
过去三年	10.7090%	0.0018%	3.9000%	0.0000%	6.8090%	0.0018%

过去五年	20.5425%	0.0024%	8.5890%	0.0017%	11.9535%	0.0007%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52.4257%	0.0058%	28.7332%	0.0021%	23.6925%	0.003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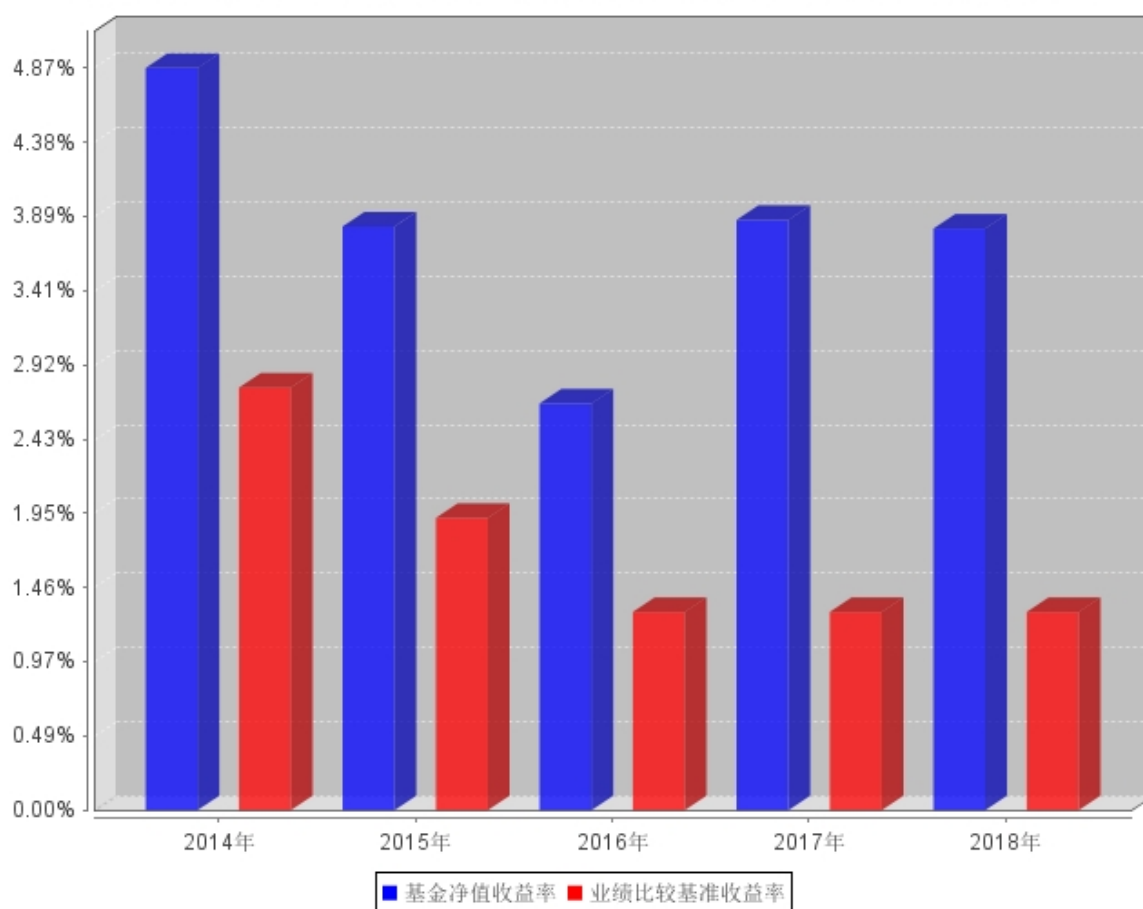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6 年 3 月 20 日生效。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三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投资组合限制与禁止行为的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现金；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并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6 年 3 月 20 日。

2、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 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 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 分配合计	备注
2018	10,491,907,382.42	-	760,950.95	10,492,668,333.37	
2017	6,743,414,664.22	-	52,178,437.48	6,795,593,101.70	
2016	4,266,571,260.88	-	8,860,499.52	4,275,431,760.40	
合计	21,501,893,307.52	-	61,799,887.95	21,563,693,195.47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6 月，是我国第一家由银行直接发起设立并控股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目前在北京、上海、深圳设有分公司，在香港和上海设有全资子公司——工银瑞信资产管理（国际）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含子公司）拥有公募基金、特定资产管理、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境内外投资管理、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证券投资管理、保险资产管理、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投资管理、QDII、QFII、RQFII 等多项业务资格。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旗下管理工银瑞信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中国机会全球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添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消费服务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 60 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金融地产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香港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等逾 120 只公募基金。

公司始终坚持“以稳健的投资管理，为客户提供卓越的理财服务”为使命，依托强大的股东背景、稳健的经营理念、科学的投研体系、严密的风控机制和资深的管理团队，立足市场化、专业化、规范化和国际化，坚持“稳健投资、价值投资、长期投资”，致力于为广大投资者提供一流的投资管理服务。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魏欣	固定收益部副总监，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1 年 4 月 20 日	-	14	2005 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监；2011 年 4 月 20 日至今，担任工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

					<p>理；2012 年 8 月 22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 7 天理财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1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17 年 3 月 10 日，担任工银 14 天理财债券型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 年 9 月 23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现金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0 月 22 日至 2017 年 3 月 10 日，担任工银添益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5 月 26 日起至今，担任工银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经理；2015 年 5 月 26 日起至今，担任工银双利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5 月 29 日起至今，担任工银丰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经理；</p>
--	--	--	--	--	---

					<p>2015 年 6 月 19 日至 2017 年 3 月 10 日，担任工银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8 年 2 月 23 日，担任工银瑞信新得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 7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新得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 29 日至 2018 年 2 月 23 日，担任工银瑞信新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 29 日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担任工银瑞信新增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 29 日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担任工银瑞信银和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p>
--	--	--	--	--	--

					<p>金经理；2016 年 12 月 29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新生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p>2017 年 3 月 23 日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担任工银瑞信新得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杜海涛	副总经理，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3 年 1 月 7 日	-	21	<p>先后在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经理助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招商现金增值基金经理；</p> <p>2006 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子公司 - 工银瑞信资产管理（国际）有限公司董事；2006 年 9 月 21 日至 2011 年 4 月 21 日，担任工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0 年 8 月 16 日至 2012 年 1 月 10 日，担任工银双利债券型基金</p>

					<p>基金经理；2012 年 6 月 21 日至 2017 年 7 月 19 日，担任工银纯债定期开放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8 月 14 日至 2015 年 11 月 11 日，担任工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07 年 5 月 11 日至今，担任工银增强收益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11 年 8 月 10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添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1 月 7 日至今，担任工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8 年 8 月 28 日，担任工银瑞信添福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 月 27 日至 2018 年 6 月 5 日，担任工银薪金货币市场基</p>
--	--	--	--	--	---

					金基金经理；2015年4月17日至2018年6月5日，担任工银总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2月27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王朔	固定收益部副总监，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3年11月11日	-	8	2010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监。2013年11月11日至今，担任工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月27日至今，担任工银薪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7月10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添益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7月10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现金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2月23日

					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如意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谷衡	固定收益部副总监，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 年 9 月 30 日	-	13	先后在华夏银行总行担任交易员，在中信银行总行担任交易员；2012 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监；2012 年 11 月 13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 14 天理财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3 年 1 月 28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 60 天理财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9 月 30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7 月 10 日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担任工银瑞信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8 年 8 月 28 日，担任工银瑞信添福债券基

					<p>金基金经理；2016 年 4 月 26 日至 2018 年 4 月 9 日，担任工银瑞信安盈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 7 日至 2018 年 3 月 28 日，担任工银瑞信丰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2 月 28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丰淳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自 2017 年 9 月 23 日起，变更为工银瑞信丰淳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6 月 12 日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担任工银瑞信丰实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12 月 26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纯债债券型</p>
--	--	--	--	--	---

					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经理；2018 年 2 月 28 日至今，担 任工银瑞信信用添 利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经理； 2018 年 6 月 15 日，担任工银瑞信 瑞祥定期开放债券 型发起式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经理； 2018 年 11 月 7 日，担任工银瑞信 恒享纯债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基金经 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职日期；离职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离职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拟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投资组合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办法涵盖了公平交易的原则、适用范围、部门职责、具体程序和违规问责等。

在研究和投资决策环节，研究人员根据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目标、投资风格、投资范围和关联交易限制等建立投资备选池，投资人员在此基础上根据投资授权构建具体的投资组合，并确保公平对待其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

在交易执行环节，交易人员根据公司内部权限管理规定获得权限，并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综合平衡、比例实施等执行原则，保证交易在不同投资组合间的利益公平。

同时本基金管理人在投资交易系统中设置“公平交易模块”，对于满足条件的指令，系统自动通过公平交易模块执行。

在监控和检查环节，风险管理人员对交易价格公允性等进行监控和分析，监察稽核人员定期对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稽核。发现异常情况的，要求投资人员进行解释说明并核查其真实性、合理性。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上述措施全面落实公平交易要求，并持续地完善公平交易制度，确保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投资人的利益。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基金管理人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未出现清算不到位的情况，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及交叉交易。

本基金管理人于每季度和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进行了同向交易价差分析，采用了日内、3日内、5日内的时间窗口，假设不同组合间价差为零，进行了T分布检验。对于没有通过检验的交易，公司根据交易价格、交易频率、交易数量、交易时间进行了具体分析。经分析，本报告期未出现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间有同向交易价差异常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5次。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 年经济内外部不确定性加大，内部方面，年初开始非标监管与地方政府债务整肃共同导致信用出现收缩，并且出现信用违约事件。7 月底政策基调向宽信用转变，但由于实体有效融资需求不足、银行面临存款和资本层面的压力、资管新规框架下非标监管松动的空间有限，实际效果有限，社融增速回落的压力仍然较大。外部方面，全球经济见顶回落，中美贸易摩擦自二季度开始不断升级，强美元的背景下，资本流动层面的压力也有所显现。面对基本面的不确定性，货币政策作出积极应对，通过四次定向降准、MLF 等工具向市场投放中长期流动性，并着力疏通信用传导机制，货币市场利率中枢不断下移。截止 12 月末，7 天回购利率下行 228bp 至 3.14%，一年期 AAA 短融收益率下行 163bp 至 3.59%，一年期国开债收益率下行 193bp 至 2.75%。

回顾 2018 年，本基金通过对客户需求以及对于宏观经济和货币市场的判断，在充分考虑到客户在月末和季末的流动性要求之后，在久期上调整较为灵活，在利率波动周期中力争为客户获取更多的超额收益，并且通过对存款和债券配置的时点安排，不断地增厚组合收益率，并维持了一定杠杆水平，准备了充分的现金流来应对各关键时点的资金波动。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814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300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9 年，经济仍处于不确定性加强的局面。内需方面，棚改货币化安置减少后，三四线房地产销售回调的压力较大，房地产投资可能回落。与此同时居民收入增长放缓，前期杠杆增速上市对消费的挤出效应将继续显现，消费也面临下行压力。外需方面，税改刺激过后，美国经济出现走弱的迹象，在金融条件收紧的大背景下，全球经济增长放缓的过程没有结束，出口将出现压力。随着政策逆周期调节的诉求加大，货币政策仍将维持相对稳健的状态，货币市场利率继续维持低位的概率较大。

本基金将在 2019 年维持中性略高的久期水平，积极为客户创造超额收益，并合理控制杠杆水平，以充分保证组合的流动性，做好现金流安排，为各关键时点的规模波动做好准备，同时仍会不断地积极把握存款和债券配置机会，在确保组合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不断提高组合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或小组）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1）职责分工

估值小组成员为 4 人，分别来自公司运作部、固定收益部（或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法律

合规部，组长由运作部负责人担任。

各部门负责人推荐各部门成员，如需更换，由相应部门负责人提出。小组成员需经运作部分管副总批准同意。

(2) 专业胜任能力及相关工作经历

小组由具有多年从事估值运作、证券行业研究、风险管理及熟悉业内法律法规的专家型人员组成。

2、投资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投资经理可参与讨论估值原则和方法，但不得参与最终估值决策。

3、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已签约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

尚无已签约的任何定价服务。本基金所采用的估值流程及估值结果均已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鉴证，并经托管银行复核确认。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个开放日将实现的基金净收益（或净损失）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下一日基金收益分配，并按月结转至投资者基金账户，使基金份额净值始终保持 1.0000 元。收益分配的方式约定为红利再投资。

2、本基金于本报告期间累计应分配利润 10,492,668,333.37 元，实际分配收益 10,492,668,333.37 元。其中期末应付利润将于下一工作日结转至实收基金。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没有触及 2014 年 8 月 8 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条件。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 10,492,668,333.37 元。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 60802052_A02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p>我们审计了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p>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p>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p>

	<p>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治理层负责监督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p>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p>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p>

	<p>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不能持续经营。</p> <p>(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王珊珊 贺耀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9 年 3 月 28 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96,015,903,442.92	101,629,059,669.06
结算备付金	41,681,818.18	44,630,042.65
存出保证金	-	2,887.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424,927,543.98	116,854,983,069.34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19,241,412,282.80	116,854,983,069.3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2,183,515,261.18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353,608,117.69	32,397,094,978.91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1,821,923,730.17	1,287,495,100.9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64,473,953.84	141,054,089.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3,322.60	224.96
资产总计	261,022,521,929.38	252,354,320,062.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894,517,279.06	22,011,743,810.8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1,558,627.40
应付赎回款	2,282,432.42	11,920,203.15
应付管理人报酬	71,323,590.29	69,299,634.01
应付托管费	21,613,209.17	20,999,889.10
应付销售服务费	54,033,022.96	52,499,722.73
应付交易费用	1,096,947.50	592,392.80
应交税费	502,453.30	-
应付利息	36,401,044.25	52,018,748.25
应付利润	76,351,275.01	75,590,324.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409,300.00	419,300.00
负债合计	24,158,530,553.96	22,296,642,652.3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36,863,991,375.42	230,057,677,410.55
未分配利润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6,863,991,375.42	230,057,677,410.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1,022,521,929.38	252,354,320,062.85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6 年 3 月 20 日。

2、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基金份额总额为 236,863,991,375.42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12,660,962,373.54	8,275,973,767.67
1. 利息收入	12,552,098,163.39	8,232,532,231.2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647,681,696.11	4,543,692,412.65
债券利息收入	4,064,609,332.27	2,183,975,559.49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76,911,793.9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762,895,341.06	1,504,864,259.15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8,437,960.02	43,175,888.4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108,367,754.49	43,175,888.4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0,205.53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426,250.13	265,647.93
减：二、费用	2,168,294,040.17	1,480,380,665.97
1. 管理人报酬	923,970,115.39	581,680,685.03
2. 托管费	279,990,944.25	176,266,874.25
3. 销售服务费	699,977,360.25	440,667,185.61
4. 交易费用	-	1,500.00
5. 利息支出	263,027,912.80	281,123,019.62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63,027,912.80	281,123,019.62
6. 税金及附加	650,567.57	-

7. 其他费用	677,139.91	641,401.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92,668,333.37	6,795,593,101.7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92,668,333.37	6,795,593,101.70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6 年 3 月 20 日。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30,057,677,410.55	-	230,057,677,410.5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0,492,668,333.37	10,492,668,333.3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806,313,964.87	-	6,806,313,964.87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493,031,795,626.78	-	1,493,031,795,626.78
2. 基金赎回款	-1,486,225,481,661.91	-	-1,486,225,481,661.91
四、本期向基金份	-	-10,492,668,333.37	-10,492,668,333.37

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36,863,991,375.42	-	236,863,991,375.4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5,202,263,922.09	-	115,202,263,922.0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795,593,101.70	6,795,593,101.7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14,855,413,488.46	-	114,855,413,488.46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143,557,492,060.65	-	1,143,557,492,060.65
2. 基金赎回款	-1,028,702,078,572.19	-	-1,028,702,078,572.1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6,795,593,101.70	-6,795,593,101.70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益（基金净值）	230,057,677,410.55	-	230,057,677,410.55
----------------------	--------------------	---	--------------------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6 年 3 月 20 日。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 郭特华	_____ 赵紫英	_____ 关亚君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22 号文《关于同意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 2006 年 3 月 20 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8,839,895,811.44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均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和《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现金；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并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税后六个月银行定期储蓄存款利率。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5 号《货币市场基金信息披露特别规定》、《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

投资行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及参考意见。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7.4.6 税项

7.4.6.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简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未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的除外。资管产品管理人可选择分别或汇总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 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提供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增值税附加税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以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为计税依据，分别按规定的比例缴纳。

7.4.6.2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7.4.6.3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

收个人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瑞士信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工银瑞信资产管理（国际）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无。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无。

7.4.8.1.2 债券交易

无。

7.4.8.1.3 债券回购交易

无。

7.4.8.1.4 权证交易

无。

7.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923,970,115.39	581,680,685.0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12,118,222.89	127,535,419.98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33%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3\%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79,990,944.25	176,266,874.25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1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7.4.8.2.3 销售服务费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74,702.0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0,657,393.8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99,192.45
合计	673,431,288.34
获得销售服务费 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7,822,904.2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7,094,676.5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86,975.09
合计	417,104,555.82

注：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名称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29,085,513.73	5,807,093,924.81	-	-	56,229,970,000.00	9,432,821.5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122,991,423,000.00	28,372,837.99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987,048,917.31	-	-	15,960,870,000.00	2,891,038.02
中国工商	-	-	-	-	42,067,255,000.00	14,609,302.63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	--	--	--	--	--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6 年 3 月 20 日）持有的基金份 额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2,348,221.04	78,449,512.71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26,218,092.34	791,360,823.48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37,520,772.25	857,462,115.15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45,541.13	12,348,221.04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0.01%

注：1、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交易费用按市场公开的交易费率计算并支付。

2、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上年度末
-------	-----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工银瑞信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240,261,391.86	0.10%	-	-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175,903,442.92	2,913,136.98	79,059,669.06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9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9.1.4 受限证券类别：资产支持证券										
证券 代码	证券 名称	成功 认购 日	可流 通日	流通 受限 类型	认购 价格	期末估 值单价	数量 (单位： 份)	期末 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39324	煦日 01A	2018 年 12 月 4 日	2019 年 1 月 10 日	新发 未上 市	100.00	100.00	2,500,00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

139352	链融 02A1	2018 年 12 月 10 日	2019 年 1 月 15 日	新发 未上 市	100.00	100.00	42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
139356	万科 7 优 A	2018 年 12 月 13 日	2019 年 1 月 9 日	新发 未上 市	100.00	100.00	750,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
139355	万科 32A1	2018 年 12 月 13 日	2019 年 1 月 18 日	新发 未上 市	100.00	100.00	3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23,894,517,279.06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 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40439	14 农发 39	2019 年 1 月 2 日	101.08	100,000	10,107,650.08
140439	14 农发 39	2019 年 1 月 4 日	101.08	200,000	20,215,300.17
160307	16 进出 07	2019 年 1 月 3 日	99.89	320,000	31,965,912.99
160307	16 进出 07	2019 年 1 月 4 日	99.89	180,000	17,980,826.05
180207	18 国开 07	2019 年 1 月 2 日	100.16	270,000	27,042,153.52
140224	14 国开	2019 年 1	101.20	500,000	50,601,965.01

	24	月 3 日			
140303	14 进出 03	2019 年 1 月 3 日	100.09	600,000	60,052,516.71
140303	14 进出 03	2019 年 1 月 9 日	100.09	12,000	1,201,050.33
140441	14 农发 41	2019 年 1 月 4 日	101.16	800,000	80,926,116.40
160402	16 农发 02	2019 年 1 月 2 日	99.99	1,050,000	104,989,454.83
140422	14 农发 22	2019 年 1 月 2 日	100.30	500,000	50,147,623.30
140422	14 农发 22	2019 年 1 月 9 日	100.30	600,000	60,177,147.97
140323	14 进出 23	2019 年 1 月 2 日	100.38	1,200,000	120,456,348.24
140323	14 进出 23	2019 年 1 月 4 日	100.38	300,000	30,114,087.06
140209	14 国开 09	2019 年 1 月 3 日	100.58	1,500,000	150,873,732.37
111818261	18 华夏 银行 CD261	2019 年 1 月 2 日	98.49	1,413,000	139,170,190.12
140402	14 农发 02	2019 年 1 月 9 日	100.09	1,700,000	170,146,320.57
120303	12 进出 03	2019 年 1 月 3 日	100.04	1,900,000	190,072,253.28
140202	14 国开 02	2019 年 1 月 3 日	100.08	1,900,000	190,142,510.05
111815448	18 民生	2019 年 1	98.57	1,100,000	108,423,554.87

	银行 CD448	月 2 日			
140312	14 进出 12	2019 年 1 月 3 日	100.21	2,100,000	210,443,854.57
111882855	18 重庆 银行 CD122	2019 年 1 月 2 日	97.76	2,200,000	215,082,376.00
111808105	18 中信 银行 CD105	2019 年 1 月 3 日	98.74	2,200,000	217,231,849.69
180209	18 国开 09	2019 年 1 月 4 日	100.21	2,420,000	242,511,735.04
140219	14 国开 19	2019 年 1 月 3 日	101.06	2,800,000	282,978,029.87
160412	16 农发 12	2019 年 1 月 2 日	99.72	2,900,000	289,176,396.56
111815623	18 民生 银行 CD623	2019 年 1 月 10 日	99.41	2,020,000	200,805,887.94
111898173	18 天津 银行 CD151	2019 年 1 月 2 日	98.21	2,800,000	274,985,517.75
140418	14 农发 18	2019 年 1 月 4 日	100.28	2,100,000	210,597,483.71
140418	14 农发 18	2019 年 1 月 2 日	100.28	1,200,000	120,341,419.27
140318	14 进出 18	2019 年 1 月 4 日	100.31	2,100,000	210,644,032.71
140318	14 进出	2019 年 1	100.31	1,500,000	150,460,023.37

	18	月 2 日			
160420	16 农发 20	2019 年 1 月 9 日	99.91	2,400,000	239,776,232.63
160420	16 农发 20	2019 年 1 月 2 日	99.91	1,550,000	154,855,483.57
180305	18 进出 05	2019 年 1 月 9 日	99.98	1,500,000	149,975,135.84
180305	18 进出 05	2019 年 1 月 4 日	99.98	4,100,000	409,932,037.98
111888697	18 徽商 银行 CD167	2019 年 1 月 2 日	97.82	1,100,000	107,606,270.86
111809289	18 浦发 银行 CD289	2019 年 1 月 2 日	99.25	5,960,000	591,527,767.29
180201	18 国开 01	2019 年 1 月 4 日	100.00	1,100,000	109,995,621.01
180201	18 国开 01	2019 年 1 月 8 日	100.00	5,000,000	499,980,095.50
180301	18 进出 01	2019 年 1 月 7 日	100.00	6,500,000	650,019,909.96
160415	16 农发 15	2019 年 1 月 2 日	99.84	7,700,000	768,757,926.18
160301	16 进出 01	2019 年 1 月 2 日	99.87	2,000,000	199,747,462.16
160301	16 进出 01	2019 年 1 月 9 日	99.87	6,300,000	629,204,505.82
041800259	18 汇金 CP003	2019 年 1 月 3 日	100.00	3,340,000	334,004,456.25

111816363	18 上海 银行 CD363	2019 年 1 月 2 日	99.51	600,000	59,707,330.43
111816354	18 上海 银行 CD354	2019 年 1 月 3 日	99.57	6,600,000	657,164,552.58
111803220	18 农业 银行 CD220	2019 年 1 月 4 日	99.20	1,100,000	109,121,374.29
111815424	18 民生 银行 CD424	2019 年 1 月 2 日	99.45	1,300,000	129,279,283.40
111816358	18 上海 银行 CD358	2019 年 1 月 3 日	99.56	11,000,000	1,095,142,383.64
111803145	18 农业 银行 CD145	2019 年 1 月 4 日	99.47	5,400,000	537,114,675.70
111818326	18 华夏 银行 CD326	2019 年 1 月 2 日	97.87	2,200,000	215,315,114.57
111888449	18 成都 农商银行 CD026	2019 年 1 月 4 日	98.80	3,000,000	296,399,710.16
111810371	18 兴业 银行 CD371	2019 年 1 月 4 日	98.84	1,900,000	187,791,046.68
180404	18 农发 04	2019 年 1 月 2 日	100.05	2,204,000	220,520,032.53
180404	18 农发	2019 年 1	100.05	3,430,000	343,186,801.99

	04	月 4 日			
180404	18 农发 04	2019 年 1 月 3 日	100.05	6,236,000	623,939,620.18
111815645	18 民生 银行 CD645	2019 年 1 月 7 日	99.22	2,100,000	208,366,336.57
111820227	18 广发 银行 CD227	2019 年 1 月 2 日	99.49	5,200,000	517,372,750.55
111871657	18 武汉 农商行 CD059	2019 年 1 月 4 日	98.43	2,800,000	275,608,130.40
111812133	18 北京 银行 CD133	2019 年 1 月 4 日	99.15	4,400,000	436,240,526.03
111807131	18 招商 银行 CD131	2019 年 1 月 4 日	99.20	3,630,000	360,106,450.77
111807131	18 招商 银行 CD131	2019 年 1 月 2 日	99.20	3,300,000	327,369,500.70
111809399	18 浦发 银行 CD399	2019 年 1 月 4 日	99.38	5,400,000	536,663,005.94
111810618	18 兴业 银行 CD618	2019 年 1 月 2 日	99.20	6,700,000	664,659,246.46
160208	16 国开 08	2019 年 1 月 2 日	99.77	1,500,000	149,660,593.35
160208	16 国开	2019 年 1	99.77	16,086,000	1,604,960,203.07

	08	月 3 日			
111803190	18 农业 银行 CD190	2019 年 1 月 4 日	97.94	10,000,000	979,442,265.48
111809388	18 浦发 银行 CD388	2019 年 1 月 4 日	99.49	16,430,000	1,634,607,788.17
180407	18 农发 07	2019 年 1 月 2 日	100.04	6,400,000	640,266,592.21
180407	18 农发 07	2019 年 1 月 3 日	100.04	600,000	60,024,993.02
180407	18 农发 07	2019 年 1 月 4 日	100.04	17,120,000	1,712,713,134.17
111810616	18 兴业 银行 CD616	2019 年 1 月 4 日	99.22	11,500,000	1,141,051,684.16
111810616	18 兴业 银行 CD616	2019 年 1 月 2 日	99.22	4,460,000	442,529,609.68
合计				253,631,000.00	25,251,772,962.33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4.10.1 公允价值

本基金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1)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

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121,424,927,543.98 元，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上年度末：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116,854,983,069.34 元，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

(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政策为以报告期初作为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基金本报告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无重大转换（上年度：无）。本基金本报告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未发生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情况（上年度：无）。

7.4.10.2 承诺事项

无。

7.4.10.3 其他事项

无。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固定收益投资	121,424,927,543.98	46.52
	其中:债券	119,241,412,282.80	45.68
	资产支持证券	2,183,515,261.18	0.84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353,608,117.69	15.8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6,057,585,261.10	36.80
4	其他各项资产	2,186,401,006.61	0.84
5	合计	261,022,521,929.38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3.13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0.02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23,894,517,279.06	10.09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606,268,670.58	0.26

注:报告期内债券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余额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8.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1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1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7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无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

8.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13.18	10.09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12.4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32.7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4.4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46.4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9.28	10.09

8.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限未超过 240 天。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2,311,137,853.70	5.2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2,311,137,853.70	5.20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840,926,210.67	0.78
6	中期票据	50,307,729.80	0.02
7	同业存单	105,039,040,488.63	44.35
8	其他	-	-
9	合计	119,241,412,282.80	50.34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注：上表中，债券的成本包括债券面值和折溢价。

8.6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
1	111808336	18 中信银行 CD336	60,000,000	5,951,070,102.18	2.51
2	111809427	18 浦发银行 CD427	58,000,000	5,750,553,547.77	2.43
3	111810616	18 兴业银行 CD616	40,000,000	3,968,875,423.17	1.68

4	111803221	18 农业银行 CD221	40,000,000	3,967,380,068.12	1.67
5	111809421	18 浦发银行 CD421	30,000,000	2,976,036,346.65	1.26
6	180407	18 农发 07	24,200,000	2,421,008,051.81	1.02
7	111809388	18 浦发银行 CD388	23,950,000	2,382,766,678.43	1.01
8	111803190	18 农业银行 CD190	20,000,000	1,958,884,530.96	0.83
9	111803191	18 农业银行 CD191	20,000,000	1,958,509,544.53	0.83
10	160208	16 国开 08	17,600,000	1,756,017,628.62	0.74

注：上表中，债券的成本包括债券面值和折溢价。

8.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1648%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125%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574%

注：上表中“偏离情况”根据报告期内各交易日数据计算。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负偏离度的绝对值未达到 0.25%。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正偏离度的绝对值未达到 0.5%。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9324	煦日 01A	2,500,000	250,000,000.00	0.11
2	149127	18 花 01A1	2,200,000	220,176,000.00	0.09
3	149135	18 花 03A1	1,200,000	120,096,000.00	0.05
4	149281	花呗 57A1	1,000,000	100,260,000.00	0.04
5	149448	18 花呗 2A	900,000	90,216,000.00	0.04
6	156006	宁远 06A2	900,000	89,973,000.00	0.04
7	149861	18 花 14A1	800,000	80,048,000.00	0.03
8	149130	花呗 55A1	800,000	79,976,000.00	0.03
9	139027	万科优 08	750,000	75,592,500.00	0.03
10	139356	万科 7 优 A	750,000	75,000,000.00	0.03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固定份额净值，基金账面份额净值始终保持为人民币 1.00 元。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每日计提收益或损失。

8.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1,821,923,730.17

4	应收申购款	364,473,953.84
5	其他应收款	3,322.60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2,186,401,006.61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3,021,819	78,384.57	53,507,575,651.71	22.59%	183,356,415,723.71	77.41%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无。

9.3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序号	持有人类别	持有份额（份）	占总份额比例
1	银行类机构	3,539,344,904.16	1.49%
2	银行类机构	3,000,000,000.00	1.27%
3	其他机构	2,760,307,233.06	1.17%
4	其他机构	2,730,453,202.09	1.15%
5	银行类机构	2,320,972,218.59	0.98%
6	基金类机构	1,951,461,605.59	0.82%
7	信托类机构	1,776,068,688.32	0.75%
8	基金类机构	1,725,201,185.16	0.73%
9	银行类机构	1,649,773,144.38	0.70%
10	保险类机构	1,367,870,165.59	0.58%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47,696,302.61	0.02%

9.5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0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6年3月20日）基金份额总额	8,839,895,811.44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30,057,677,410.55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493,031,795,626.78
减: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86,225,481,661.91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6,863,991,375.42

注：1、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2、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于 2018 年 4 月 9 日发布《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变更的公告》，江明波先生自 2018 年 4 月 4 日起不再担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基金托管人：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业务、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有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应支付给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用壹拾万元整，该审计机构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向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数量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申万宏源	1	-	-	-	-	-
中信建投	1	-	-	-	-	-

注：1. 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基金管理人选择综合实力强、研究能力突出、合规经营的证券公司，向其租用专用交易单元。

(1) 选择标准：

- 经营行为规范，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 具有较强的综合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资本市场、个股分析的报告及量化、衍生品和国际市场的研究服务支持。
- 在证监会最近一期证券公司年度分类结果中，分类级别原则上不得低于 BBB。
- 与其他证券公司相比，能够提供最佳交易执行和优惠合理的佣金费率。

(2) 选择程序

- 新增证券公司的选定：根据以上标准对证券公司进行考察、选择和确定。在合作之前，证券公司需提供至少两个季度的服务，并在两个季度内与其他已合作证券公司一起参与基金管理人的研究服务评估。根据对其研究服务评估结果决定是否作为新增合作证券公司。
- 签订协议：与被选择的证券公司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2. 证券公司的评估、保留和更换程序

(1) 交易单元的租用期限为一年，合同到期前 30 天内，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各证券公司在服务期间的综合证券服务质量、费率等情况进行评估。

(2) 对于符合标准的证券公司，与其续约；对于不能达到标准的证券公司，不与其续约，并根据证券公司选择标准和程序，重新选择其他经营稳健、研究能力强、综合服务质量高的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

(3) 若证券公司提供的综合证券服务不符合要求，基金管理人有权按照协议约定，提前终止租用其交易单元。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 券回购 成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 证 成交总额 的比例
申万宏源	632,396,300.58	100.00%	219,261,500,000.00	94.36%	-	-
中信建投	-	-	13,098,457,000.00	5.64%	-	-

11.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无。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对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有关条款进行了修改，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详见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介发布的公告。